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质押解除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本公司接到股东北京新天地互动多媒体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新天地”，共计持有本公司 52,447,968 股，占本公司总股份的 13.66%）的通知，获悉北京新天地将原质押给新时代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的 16,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17%）股份已于 2014 年 12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北京新天地持有本公司股份中用于质押的股份数为 20,000,000 股。

特此公告。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